

第 1 章 询价公告

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生产用车采购项目询价公告

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东公司”）、四川达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渝公司”）根据 2021 年车辆采购预算及《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川东公司 2021 年车辆更新的批复》（川高路函〔2021〕654 号）精神，拟采用公开询价方式，采购 2021 年生产用车，现由川东公司作为“询价人”，代理达渝公司一并实施本项目询价工作，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报价人参与本项目询价。

一、本次竞争性询价项目和内容

合同段	车辆品牌	型号	数量(台)
CL1	上汽大众帕萨特	2022 款 280TSI 商务版 国 VI（黑色）	2
CL2	全顺客车 15 座	新时代全顺 2021 款 2.2T 自动豪华型客车 Pro 长轴 15 座中顶国 VI	1
CL3	江铃域虎 9	2019 款 2.0T 自动汽油两驱舒享型汽油自动版（白色）	2
CL4	宇通客车 38 座	ZK6897H6Y（国六）	1

报价说明：

本项目采购询价人为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达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合同段 CL1 报价人中标后应与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采购合同、CL2、CL3、CL4 报价人中标后应与四川达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

二、资格要求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生产企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持有国家工商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营业执照。

（二）取得该品牌或厂家销售授权书的经销商。

（三）所提供的车辆满足或达到国家相关部门或行业技术标准。

（四）本项目不允许联合报价，不允许任何形式的转包或分包。

三、询价文件获取及报价文件递交

询价文件的获取：2021 年 11 月 12 日—19 日通过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dgs.scgs.com.cn/>）获取询价文件，询价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询价文件获取的方式。

报价文件递交：报价人必须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 10:00 前，将报价文件（正、副本）送交或邮寄至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朝阳大道一段 2 号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以邮寄形式投递的报价文件，询价人视为报价人认可的真实、有效报价，逾期送交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要求密封的报价文件，，询价人将不予接受。

四、开标时间

询价人定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 10:00，在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二楼小会议室进行公开开标，报价

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报价人未派代表出席开标会的，询价人视为报价人默认开标结果。

五、评标办法

本次询价采用资格后审，最低报价中标法的方式选择中标人（单信封形式）。

六、中标候选人公示

询价人将评标结果在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dgs.scgs.com.cn/>）公示 3 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报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超过投诉时效的，则不予受理。

七、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投诉处理：本项目监督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15 年第 24 号令）、《四川省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细则》（川交发〔2019〕32 号）的规定接受报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参照七部委令第 11 号（九部委令第 23 号修改）和川交发〔2019〕32 号对投诉的规定执行。超出投诉时效的以及应先向询价人提出异议而未提出的相关投诉都将不予受理。

监督部门：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纪检工作部
纪检部门联系人：费先生

电 话：0826-5108021

地 址：四川省广安市城南朝阳大道 1 段 2 号（四川省广安市城南朝阳大道 1 段 2 号）

邮 编：638000

八、联系方式

询价人：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朝阳大道一段 2 号

邮编：638000

联系人：邓先生

联系电话：0826—5108000

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1 月 12 日

